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切，坚持目标导向、结果导向、问题导向，着力提升政务公开高度、深度，切实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1.主动公开方面。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实时公开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以郑州市政务公开网新郑版块为平台，扩大信息公开范围，细化信息公开内容，积极与全市广大群众进行互动，有效满足群众的政府信息需求。2021年，我办通过郑州市政务公开网新郑版块公开各类文件34件，发布解读信息16条，政府会议26条，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量18次。

2.依申请公开方面。持续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建立健全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妥善处理群众提出的各类申请，有效提高办理依申请公开质量和水平。2021年，市政府办公室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8件，其中，电子邮件11件，当面申请3件，其余为信件；予以公开12件，占25%，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36件，占75%，所有申请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全年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1起，诉讼2起，均维持结果。

3. 加大公开力度，扎实开展各项工作。一是依托郑州市政务公开平台，完成新郑市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调整和数据迁移工作，新增政府相关信息5452条。二是开展形式多样的业务培训活动，先后组织全市业务培训活动18次，一对一政务公开业务专题培训6次，成功举办2021年度全市政务公开系统业务大练兵竞赛活动1次，有效提高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工作效率。三是联合郑州市政府办公厅共同举办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新条例宣传活动，发放政府信息公开手册、致市民一封信、基层政务公开指南等宣传资料5000多份，现场接受群众咨询23人次。四是在政务公开网站运维和新媒体管理工作方面，通过"月通报、督整改、抓培训、促提升"的工作方式，进一步夯实我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2021年共排查、清理各类微博、微信公众号等问题账号32个。

4.监督保障方面。一是强化指导，要求各单位配备政务公开专职人员，对于全市各单位在贯彻上级政务公开相关工作部署、落实新郑市2021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实施方案时出现的各种问题，及时组织业务培训，解决相关问题。二是加强对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平时考核和年终绩效考核。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1	2	2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8	0	0	0	0	0	4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2	0	0	0	0	2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2	2	0	0	0	0	14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0	0	0	0	0	0	3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6	0	0	0	0	0	6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48	2	0	0	0	0	5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0	0	0	1	1	0	0	0	1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市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对照新时代政务公开新要求，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公开队伍建设仍需加强，对当前的形势和工作要求认识不够到位，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增强。下一年，将主动做好以下工作：

1.在主动公开方面，全面落实上三级重要工作部署，进一步增强主动公开意识，严格落实“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继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做优重点领域、社会公益事业领域、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工作。

2.在依申请公开方面，进一步深入理解新《条例》，严格规范答复格式文书，进一步依法依规办理，提升群众满意度，减少不必要行政争议。

3.在政策解读方面，更加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更加注重综合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开展解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1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